

证券代码：000668

证券简称：荣丰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0-019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2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，会议由监事长贾明辉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作出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财务决算与2020年财务预算方案》

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同意以2019年12月31日股本146,841,890股为基数，每10股派现0.6元(含税)，共分配现金红利8,810,513.4元，不送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批准《2020年一季度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批准《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〈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〉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审核意见：

公司2019年度报告的编制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